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林字第114030831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彰化縣受保護樹木」新增共1株。

依據：「森林法」第38-2條及「森林以外之樹木普查方法及受保護樹木認定標準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本縣受保護樹木新增1株，鄉鎮：田尾鄉，編號：17-21-03，樹種：羅漢松，坐落地段地號：田尾鄉芳富段467-2地號，估計年齡：60年，胸圍：2.7公尺，座落地點：彰化縣田尾鄉田尾國民中學。
- 二、樹木或樹木立地土地所有權人、使用人、管理人或直接利害關係人如有異議時，得於公告期間內向本府提出異議。
- 三、公告期限自114年8月11日至9月11日止。

縣長王惠美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